临沂市体育局文件

临体〔2020〕20号

临沂市体育局 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县区、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体育主管部门,局机关各科室,各所属事业单位:

根据工作需要,经局党组研究决定,市体育局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调整如下:

刘艳芬: 党组书记、局长,全面负责市体育局党的建设、 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,主持市体育局全面工作;分管 组织人事、财务、审计等方面的工作。

赵爱国: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,市体育运动学校党支部书记, 负责竞技体育工作;分管竞技体育科(青少年体育科)、市体育 发展服务中心竞赛活动科;主持市体育运动学校全面工作。

刘梅: 党组成员、市体育总会常务副会长,主持市体育总会工作;负责体育彩票工作;分管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、市体育发展服务中心社会体育组织管理科。

刘发舜: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,负责机关党建、纪检、文明

创建、"第一书记"、"结亲连心"、"结对共建"、安全生产等工作,负责体育产业、"双招双引"工作;分管办公室(政策法规科、党建工作科)、体育产业科;协助刘艳芬同志分管组织人事、财务、审计工作;负责统筹协调市体育发展服务中心的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、安全生产工作。

全志刚: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,负责群众体育和市奥体中心 建设工作;分管群众体育科、市体育发展服务中心场地管理科、 市体育发展服务中心水上运动科。

杜 强:二级调研员,协助赵爱国同志分管竞技体育工作。

伦 波: 二级调研员,协助刘发舜同志分管"第一书记"、 "结亲连心"、"结对共建"等工作。

高 波: 四级调研员,选派到基层参加乡村振兴、企业高质量发展服务工作。

各位领导班子成员按照"一岗双责"要求,全面负责分管 领域、科室、单位的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和安全生 产等工作,并完成局党组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> 临沂市体育局 2020年7月31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临沂市体育局办公室

2020年7月31日印发